



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龙华监管局

特种设备(电梯)使用安全温馨提示

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安全法》和《深圳经济特区特种设备安全条例》于2014年1月1日起施行，为了特种设备的安全运行，为了您和他人的生命财产安全，请严格遵守法律法规相关规定。

1、使用单位应当购买和使用取得许可的企业生产的电梯、锅炉、压力容器、压力管道、起重机械、客运索道、大型游乐设施、场（厂）内专用机动车辆等特种设备，否则将面临10万元罚款。

2、特种设备投入使用前应当到市场监督管理局办理注册登记，否则逾期未整改将面临3万元罚款。

3、使用单位应当按规定配备持证的特种设备管理人员、操作人员，否则逾期未整改将面临3万元罚款。

4、使用特种设备时，应按照其工作参数正确使用，超过工作参数使用、非承压类设备作为承压类设备使用将面临10万元罚款。

5、使用单位应当建立并落实特种设备的维护保养和定期自行检查制度，及时消除事故隐患，否则逾期未整改将面临3万元罚款。

6、电梯、起重机械的维护保养应当委托取得许可的单位进行，否则将面临每台3万元罚款。

7、特种设备投入使用过程中，应当按照检验周期至少提前一个月申报检验，获得检验合格报告后方可继续使用，使用未经检验或检

执
法
必
严

违
法
必
究



你我携手



共治共享



特种设备安全



验不合格的特种设备将面临每台3万元罚款。

8、达到报废条件的特种设备应当及时报废，不报废继续使用将面临30万元罚款。

9、叉车等移动式特种设备应当向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办理有关手续,方可在道路上行驶，否则将由交管部门扣押设备，并面临5千元罚款。

10、被查封、扣押的特种设备，不能擅自动用，否则将面临10万元罚款。

11、使用单位应指定专人管理电梯，安装有效的紧急呼救系统，并将维护保养标志、安全警示标志、服务、投诉电话在显著位置进行公示，属于公众集聚场所的电梯，还应安装运行监控系统，否则逾期未整改将面临1万元罚款。

12、使用15年以上的电梯，应当经评估机构进行安全评估，否则逾期未整改将面临2万元罚款。

13、电梯乘客应按照电梯安全注意事项和警示标志正确使用电梯，如因违反法律法规规定而造成他人人身、财产损害或者电梯损坏的，应依法承担赔偿责任。

14、发生特种设备事故后，使用单位应当承担首负责任，积极救治伤员并垫付费用，否则逾期未整改将面临3到10万元罚款。

15、特种设备的生产、销售、使用、检验、检测单位应按照国家规定购买特种设备安全责任保险。



你我携手

共治共享



特种设备安全

